

民盛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目 录

- 一、大会会议议程
- 二、大会会议规则
- 三、审议《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浙江民丰波特贝纸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程

时 间：2012 年 12 月 28 日 星期五 上午 9:30

地 点：特纸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 吴立东

会议议程：

序号	内 容	报告人	职务
1	宣布会议开始	吴立东	董事长
2	向大会报告出席股东人数及所持具有表决权的 股权数、介绍出席本次会议的其他来宾	姚名欢	董事会秘书
3	宣布“会议须知”	姚名欢	董事会秘书
4	审议《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浙江民丰波特贝纸 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吴立东	董事长
5	股东发言并答疑		
6	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并进行投票表决		
7	统计票数，休会		
8	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吴立东	董事长
9	律师宣读法律见证书	章建伟	法律顾问
10	宣读本次大会决议	吴立东	董事长
11	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吴立东	董事长

注：上述议程中第 4 项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议案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201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订本须知：

一、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筹备工作和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对于股东大会的正常召开负有诚信责任，保证股东大会依法履行职权。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依照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行使表决权。并可对公司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但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三、与会人员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的指引，遵守会议规则，维护会议秩序。

四、股东如要求大会发言，请即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并登记，由会议主持人根据会议程序和时间等条件确定发言人员。每位股东发言应在指定位置进行，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问题，发言和回答时间由会议主持人掌握。

五、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共有一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由出席股东大会并具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多数表决通过。

六、2012年12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其所持每一股份均有一票表决权。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

七、大会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参加对所审议案表决投票的监票和计票工作，以上人员由现场推举产生，以鼓掌形式通过。

八、公司董事会聘请浙江圣文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九、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程序和会务方面的事宜。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2月28日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浙江民丰波特贝纸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步披露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浙江民丰波特贝纸业有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临 2012-002 号《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根据相关进程，公司拟就合并注销浙江民丰波特贝纸业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为该议案相关内容：

为减少管理层级、简化内部核算、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浙江民丰波特贝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丰波特贝）予以解散，注销其法人地位，整体资产并入公司后按分厂制进行规范管理。民丰波特贝原有债权债务概由公司承继。

（一）、基本情况介绍

浙江民丰波特贝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丰波特贝”）前身为浙江民丰本科特纸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与德国本科特有限和两合公司于 2002 年 7 月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2500 万美元，民丰特纸出资 74%，外方出资 26%，经营范围为生产和经营水松原纸及其系列产品。2009 年 2 月，外方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民丰特纸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该公司更名为浙江民丰波特贝纸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9,406,222 元。

截止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民丰波特贝资产总额 219,910,529.82 元，负债总额 56,569,836.25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340,693.57 元，全年营业收入 166,132,939.97 元，利润总额-8,088,002.56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的相关安排

1、注销方式：拟成立清算小组，按照法定程序注销民丰波特贝的法人地位，整体资产并入公司后按分厂制进行规范管理。

2、注销完成后，民丰波特贝的原有债权债务概由本公司承继。

3、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具体事宜。双方应积极合作，共同完成将民丰波特贝的注销事宜，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注销子公司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通过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并实施资产整合，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本次注销整合完成后，原民丰波特贝的业务由公司承接，减少了管理层级，有利于公司集中统一管理，提高公司管控能力。

2、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实质性影响。

根据前期进展情况，公司就吸收合并注销民丰波特贝进行相关审议，并与民丰波特贝签署《公司合并协议》，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谢谢！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2月28日